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对公司财务管理和关联交易等事项行使了监督检查，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一、监事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日期	会议届次	会议议题
1	2021 年 2 月 22 日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 关于房屋租赁变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1 年 4 月 26 日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1 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2.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具体内容 2.2.1 交易对方 2.2.2 标的资产 2.2.3 标的资产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2.2.4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2.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2.6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2.2.7 发行数量 2.2.8 锁定期安排 2.2.9 上市地点 2.2.10 盈利承诺及利润补偿 2.2.11 期间损益安排 2.2.12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2.13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2.1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有效期 2.3、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具体内容 2.3.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3.2 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及认购方式 2.3.3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2.3.4 发行数量 2.3.5 锁定期安排

			<p>2.3.6 上市地点</p> <p>2.3.7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用途</p> <p>2.3.8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决议有效期</p> <p>3、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p> <p>5、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p> <p>6、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p> <p>7、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p> <p>8、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议案</p> <p>9、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p> <p>10、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p> <p>11、关于《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12、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14、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p> <p>15、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p> <p>16、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p> <p>17、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p> <p>18、关于《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p> <p>19、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报告的议案</p> <p>20、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p>
3	2021 年 4 月 27 日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p>1、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p> <p>2、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3、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p> <p>4、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5、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6、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p> <p>7、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p> <p>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0、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p>

4	2021年5月8日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2021年8月20日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关于计提、核销及转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6	2021年10月27日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7	2021年12月1日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p>1、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6个月内未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有关事项说明的议案</p> <p>2、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p> <p>3、关于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p> <p>3.1 本次交易方案概述</p> <p>3.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具体内容</p> <p>3.2.1 交易对方</p> <p>3.2.2 标的资产</p> <p>3.2.3 标的资产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p> <p>3.2.4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p> <p>3.2.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p> <p>3.2.6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p> <p>3.2.7 发行数量</p> <p>3.2.8 锁定期安排</p> <p>3.2.9 上市地点</p> <p>3.2.10 盈利承诺及利润补偿</p> <p>3.2.11 期间损益安排</p> <p>3.2.12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p> <p>3.2.13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p> <p>3.2.1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有效期</p> <p>3.3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具体内容</p> <p>3.3.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p> <p>3.3.2 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及认购方式</p> <p>3.3.3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p> <p>3.3.4 发行数量</p> <p>3.3.5 锁定期安排</p> <p>3.3.6 上市地点</p> <p>3.3.7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用途</p> <p>3.3.8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决议有效期</p> <p>4、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p> <p>5、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p> <p>6、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p> <p>7、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p> <p>8、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p>

			<p>形的议案</p> <p>9、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议案</p> <p>10、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p> <p>11、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p> <p>12、《关于〈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p> <p>13、关于更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p> <p>15、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p> <p>16、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p> <p>17、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报告的议案</p>
--	--	--	--

二、监事会 2021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依法运作，公司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程序进行了监督，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运作规范，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公司董事、高管在履行职责时没有违反相关法律、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也没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真仔细地检查和审核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以及公司报告期内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等有关文件，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行为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和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公司编制的定期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

3、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召开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2022年1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补正通知书》（213605号，以下简称“《补正通知书》”），公司将按照《补正通知书》的要求，积极准备补正材料并及时报送。

4、公司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主要系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发生的接受财务资助、房屋租赁等。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均进行了回避表决，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的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公司关联交易是在双方平等、公允的基础上协商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5、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事项。

6、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或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使用的情况。

7、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的执行，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

8、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能够充分关注内幕信息的敏感期并及时提醒内幕知情人对内幕信息的保密，防范违规事项的发生。公司能够根据各项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严格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能够如实、完整的记录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并向监管部门报备。

9、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

三、2022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

《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职责，发挥监事会的作用；按照相关要求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监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帮助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2月14日